

#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依法开展各项检察工作，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对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最高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并对其负责。

### （一）主要职责。

1.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省检察机关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

2. 依法向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3. 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工作方针，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有关检察工作的实施办法，部署检察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对下级检察院相关业务进行指导。

4. 依照法律规定对由省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开展对依照法律规定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的侦查工作。

5. 对全省范围内的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

6. 负责应由省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

工作，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7. 负责应由省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开展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8. 对市级人民检察院报请核准追诉的案件进行审查，报请最高人民检察院审查、决定是否追诉。

9. 负责应由省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开展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10. 受理向省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检察工作。

11. 对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办理国家赔偿事项。

12. 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研究，并向立法机关和最高人民检察院提出立法和司法解释建议。

13. 指导全省检察机关的理论研究工作。

14. 负责全省检察机关案件管理工作。

15. 负责全省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协同省级主管部门管理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制定相关人员管理办法。组织并指导全省检察机关干部教育培训和师资队伍建设工作。

16. 协同省级主管部门管理和考核市级人民检察院的检察长，协同市级党委管理和考核市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班子成员。依法提请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批准省人民检察院、省人

民检察院西安铁路运输分院及其他应当由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批准的检察人员。

17. 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的检务督察工作。

18. 规划和指导全省检察机关的财务装备工作；指导全省检察机关的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19. 管理省人民检察院机关和直属事业单位的干部及职工；审批直属事业单位的工作计划和发展规划。

20. 负责其他应当由省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 （二）内设机构。

省检察院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治部、新闻宣传处、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第九检察部、第十检察部（检察服务中心、国家赔偿工作办公室）、第十一检察部、检察技术部、法律政策研究室、案件管理办公室、检务督察部（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检务保障部、机关党委。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4个，包括本级及3个所属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2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西安铁路运输分院
3	西安铁路运输检察院
4	安康铁路运输检察院

##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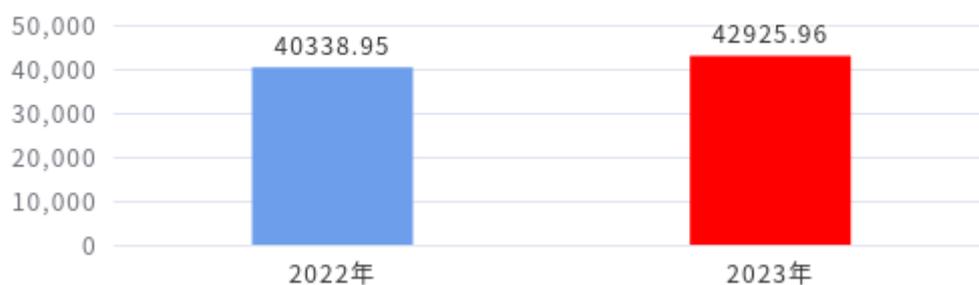
本部门按照保密审查机制确定此项内容为涉密内容，按规定不予公开。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42,925.9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2,587.01万元，增长6.4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基层院正在组织开展“两房”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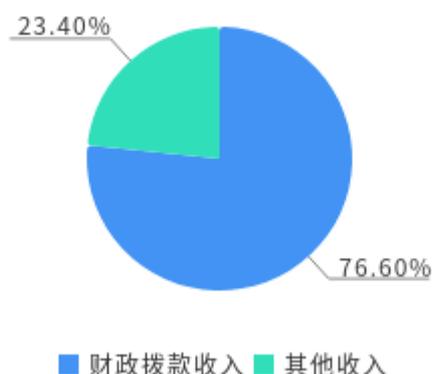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9,491.9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591.79万元，占76.60%；其他收入6,900.20万元，占23.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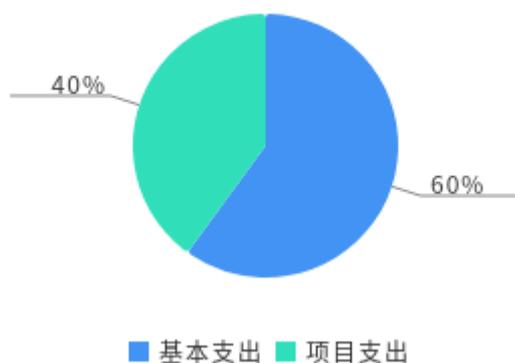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8,198.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918.01万元，占60%；项目支出11,280.74万元，占40%。

支出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2,591.7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1,337.68万元，下降5.5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采购项目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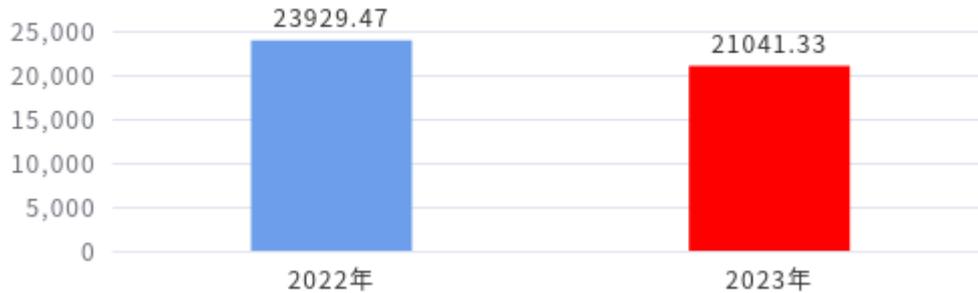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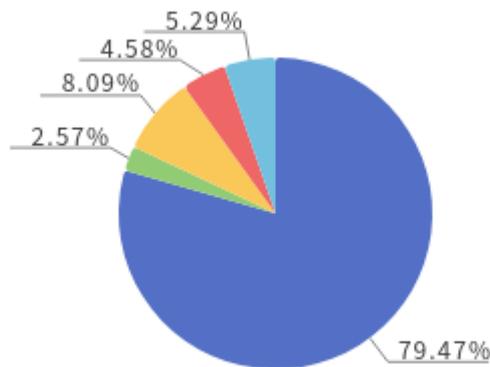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6,891.27万元，支出决算21,041.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57%。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4.6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888.14万元，下降12.0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采购项目经费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 公共安全支出 ■ 教育支出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卫生健康支出 ■ 住房保障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8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经费。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国家安全（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20万元，支出决算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0,362.41万元，支出决算12,266.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3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经费。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18万元，支出决算16.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中央规定厉行节约。

5.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298万元，支出决算2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1,571.10万元，支出决算1,571.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564.96万元，支出决算2,491.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0.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采购项目经费。

8.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541.60万元，支出决算541.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69.99万元，支出决算58.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4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离休人员去世，人员经费减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223.62万元，支出决算1,273.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1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按规定调剂财政拨款预算。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243.14万元，支出决算245.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按规定调剂财政拨款预算。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24.66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去世人员抚恤金。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499.81万元，支出决算6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拨付离休人员医疗费。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366.04万元，支出决算360.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按规定调剂财政拨款预算。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1.50万元，支出决算1.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065.93万元，支出决算1,084.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7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按规定调剂财政拨款预算。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45.18万元，支出决算28.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0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资

格审批手续未完结。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115.50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3,952.1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163.3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309.62万元，支出决算237.16万元，完成预算的76.6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着疫情防控政策调整，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40.85万元，支出决算8.44万元，完成预算的20.6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刚刚结束，短期出国培训计划尚未完全展开；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规定，严格费用规模和计划执行。全年支出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2个，累计2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赴越南研修和境外项目及企业安保检查工作。

####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为3个单位购置公务用车4辆，预算73.80万元，支出决算70.31万元，完成预算的95.2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中央规定厉行节约。

####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66.96万元，支出决算149.89万元，完成预算的89.7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公务用车使用管理规定，加强日常

维护保养，控制公务用车运行成本。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应急保障、执法执勤和办案等所需公务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和保险费。

####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28.01万元，支出决算8.52万元，完成预算的30.4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控公务接待范围和标准，压减经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8.52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63个，来宾525人次。

####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541.60万元，支出决算541.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政策调整，正常开展培训工作。主要用于：全省检察干警的各项业务培训。

####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19.59万元，支出决算3.40万元，完成预算的17.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政策调整，正常工作。主要用于：全省检察系统各项工作会议。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163.31万元，支出决算2,163.3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113.31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政策调整，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2,009.1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28.0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81.08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23.7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31.0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63.8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74.3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17.9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36.99%。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50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1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3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3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用车3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9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4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坚持依托省检察院预算管理委员会负责预算绩效管理，由分管检务保障部副检察长、检务保障部主要负责人、各预算执行部门主要负责人构建以省检察院机关各部门及二级预算单位为责任主体的绩效管理责任体系，在预算绩效管理各个环节落实各自主体责任，按照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管理、绩效评价与结果运用，逐步在省检察院内部构建完整、高效闭环的管理流程。省检察院始终坚持预算绩效管理理念，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和省财政厅关于预算管理工作相关要求，科学规范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申报、预算绩效监控、预算绩效评价等过程，在严格执行《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省级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规定的基础上，2023年结合检察工作实际修订印发了《陕西省人民检察院预算绩效管理办法》，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为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扎实开展提供强有力的制度支撑。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检察监督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2,759.36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4.5%。

本部门2023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组织对司法救助项目经费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0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管理制度健全，预期目标完成。化解被害人与被告人之间的矛盾，解决

被救助人的生活困难，实现息诉罢访，达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体现了检察机关“立检为公、执法为民”的宗旨。提高社会治理效果，进一步强化了法律运行效果的监督和维护，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9.18，全年预算数22,908.20万元，执行数21,041.30万元，完成预算的91.85%。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基本支出按时间节点完成预算；项目支出与预算基本持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部分项目经费需结转下年使用，因此计算完成率时有差异。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细化预算，发挥资金的效益。

##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检察业务工作	深化改革发展,履行检察职能。	完成	22908.17	22908.17		21041.33	21041.33		—		—
金额合计				22908.17	22908.17		21041.33	21041.33		10	91.85%	9.18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全面推进“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协调充分发展,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觉,把党中央、省委和最高检的工作要求落到实处,依法履行好各项法律监督职能。							2023年,全省检察机关在省委和最高检坚强领导下,在省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认真落实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决议,锚定谱写陕西新篇、争做西部示范,着力推进检察理念、体系、机制、能力现代化,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各项检察工作在落实中强化、在创新中发展。 一、坚持为检察铸魂,持续强化政治建设。 二、坚持为大局服务,护航经济社会发展。 三、坚持为人民司法,聚力增进民生福祉。 四、坚持为法治担当,依法维护公平正义。 五、坚持为发展强基,全面提升履职能力。 六、坚持为赶超助力,奋力推进改革创新。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91.85%	3.13	3.13				
			预算调整率		≤30%	26.27%	3.13	3.13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76.60%	3.12	3.12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3.12	3.12				
		质量指标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相关	12.50	12.50				
		时效指标	案件受理审结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2.50	12.50				
	成本指标	年度预算支出		≤100%	91.85%	12.50	12.5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7.50	7.5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法治生态、司法环境改善		改善	改善	7.50	7.50				
		生态效益指标	开展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行动		≥2次	≥2次	7.50	7.5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司法体制改革和社会法治建设可持续性		长期	长期	7.50	7.5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8.74%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9.18				

###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检察监督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检察监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151.07万元，执行数2,151.0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深化依法治国实践新要求，推动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各项法律监督工作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把强化人权司法保障贯穿于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和刑事执行监督全过程，坚持罪刑法定、疑罪从无、非法证据排除等原则，坚守防止冤假错案底线，切实维护司法公正。健全多元化民事检察监督格局，完善行政诉讼监督工作机制，加强控告申诉检察工作，坚决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专项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41.09万元，执行数148.14万元，完成预算的61.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购买办公办案所需设备，满足办公办案需求，提高办公办案效率；完成制服购置，规范着装，保障检察官司法警察办公办案服装需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全省司法警察服装年度购置和检察官服装采购按规定每两年采购一次，故部分服装购置费未完成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预算执行。

3. 委托咨询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67.20万元，执行数367.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全年各类委托业务，有效维护办公区正常工作秩序，

促进检察机关安全高效运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监督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西安铁路运输分院 西安铁路运输检察院 安康铁路运输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51.07	2151.07	2151.07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51.07	2151.07	2151.0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①通过培训，使全省检察机关业务素质和履职能力明显提高。 ②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开展法律监督工作，完成宪法赋予的权利。 ③组建检察办案辅助人员队伍，促进检察工作发展。 ④按照政法委意见做好司法救助工作。			①通过培训，使全省检察机关业务素质和履职能力明显提高。 ②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开展法律监督工作，完成宪法赋予的权利。 ③组建检察办案辅助人员队伍，促进检察工作发展。 ④按照政法委意见做好司法救助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培训（参会）人次	2300人次	1443人次	2.08	0.00	年初绩效目标设置过高
			培训班次（会议次数）	23次	31次	2.08	2.08	
			培训（会议）天数	180天	519天	2.08	2.08	
			检察业务办案数量	按案件实际发生完成	148646件	2.09	2.09	
			在岗聘用制书记员数量	95人	126人	2.08	2.08	
			完成全年司法救助案件	按照全年实际发生救助案件	41件	2.09	2.09	
		质量指标	培训参与度	≥90%	100%	2.50	2.50	
			政法干警教育培训覆盖率	≥90%	100%	2.50	2.50	
			依法依规办理案件	≥95%	100%	2.50	2.50	
			招聘人员招聘完成率	100%	100%	2.50	2.50	
	完成当年检察业务辅助工作		≥90%	100%	2.50	2.50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90%	≥90%	4.16	4.16		
		按时完成案件受理	≥95%	100%	4.17	4.17		
		司法救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发放救助三个月完成	及时发放救助三个月完成	4.17	4.17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控制率	≥100%	≥100%	6.25	6.25		
			预算控制数	不超支	不超支	6.25	6.2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完成率	≥95%	≥95%	7.50	7.5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案件影响力	提升	提升	3.75	3.75	
		检察人员工作社会影响力		提升	提升	3.75	3.75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7.50	7.5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长期	长期	3.75	3.75		
			案件办理可持续性	长期	长期	3.75	3.75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训人员满意度	≥90%	≥90%	2.50	2.50		
			检察业务辅助人员满意度	≥95%	≥95%	2.50	2.50		
			群众满意度	≥95%	≥95%	2.50	2.50		
			救助对象满意度	≥95%	≥95%	2.50	2.50		
	总分						100.00	97.92	

#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购置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2.31	241.09	148.14	10	61.45%	6.1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2.31	192.31	99.36	—	51.67%	—	
	上年结转资金		48.78	48.78	—	100.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购买办公办案所需的必要设备，满足办公办案需求，提高办公办案效率；完成制服购置，规范着装，保障检察官司法警察办公办案服装需求。			购买办公办案所需的必要设备，满足办公办案需求，提高办公办案效率；完成制服购置，规范着装，保障检察官司法警察办公办案服装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固定资产购置数量	依照固定资产配置标准购置	160台(套)	6.25	6.25	
			服装购置数量	按照本年实际在职人数	832套	6.25	6.25	
		质量指标	固定资产采购完成率	≥95%	≥95%	4.16	4.16	
			固定资产设备质量	达标	达标	4.17	4.17	
			服装验收合格率	≥95%	≥95%	4.17	4.17	
		时效指标	预算支出进度	支付及时	支付及时	12.50	12.5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不超支	不超支	12.50	12.5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完成进度	≥95%	≥95%	7.50	7.50	
		社会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7.50	7.50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7.50	7.5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长期	长期	7.50	7.5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95%	5.00	5.00	
换装人员满意度			≥95%	≥95%	5.00	5.00		
总分					100.00	96.14		

#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委托咨询业务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西安铁路运输分院 西安铁路运输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7.20	367.20	367.2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7.20	367.20	367.2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年后勤保障服务。			完成全年后勤保障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安保服务	80万元	80万元	4.16	4.16	
				物业服务	69.20万元	69.20万元	4.17	4.17	
				食堂外包服务	218万元	218万元	4.17	4.17	
			质量指标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100%	100%	12.50	12.50	
			时效指标	预算支出进度	按月完成	按月完成	12.50	12.5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不超支	不超支	12.50	12.5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预算完成度	100%	100%	7.50	7.50	
			社会效益 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7.50	7.50	
			生态效益 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7.50	7.50	
			可持续 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7.50	7.5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00	10.00	
总分						100.00	100.00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司法救助。本部门对司法救助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4，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陕西省人民检察院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4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无代管的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7294716。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591.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3,878.0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541.6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6,900.2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02.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63.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113.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29,491.99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28,198.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3,433.9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4,727.21
<b>总计</b>	30	42,925.96	<b>总计</b>	60	42,925.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491.99	22,591.79					6,900.2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171.32	18,271.12					6,900.20
20402	公安	58.00	58.00					
2040201	行政运行	58.00	58.00					
20403	国家安全	20.00	20.00					
2040303	机关服务	20.00	20.00					
20404	检察	25,093.32	18,193.12					6,900.20
2040401	行政运行	12,266.03	12,266.0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38	16.38					
2040403	机关服务	298.00	298.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571.10	1,571.1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0,941.81	4,041.61					6,900.20
205	教育支出	541.60	541.6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41.60	541.60					
2050803	培训支出	541.60	541.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2.47	1,702.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7.81	1,577.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42	58.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3.80	1,273.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5.59	245.59					
20808	抚恤	124.66	124.66					
2080801	死亡抚恤	124.66	124.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3.43	963.43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3.43	963.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1.00	601.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0.93	360.9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0	1.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3.19	1,113.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3.19	1,113.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4.69	1,084.69					
2210203	购房补贴	28.50	28.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198.75	16,918.01	11,280.7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878.08	13,072.34	10,805.74			
20402	公安	58.00	58.00				
2040201	行政运行	58.00	58.00				
20403	国家安全	20.00		20.00			
2040303	机关服务	20.00		20.00			
20404	检察	23,800.08	13,014.34	10,785.74			
2040401	行政运行	12,266.03	12,211.83	54.2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38		16.38			
2040403	机关服务	298.00		298.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571.10		1,571.1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9,648.57	802.51	8,846.06			
205	教育支出	541.60	66.60	475.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41.60	66.60	475.00			
2050803	培训支出	541.60	66.60	47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2.47	1,702.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7.81	1,577.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42	58.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3.80	1,273.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5.59	245.59				
20808	抚恤	124.66	124.66				
2080801	死亡抚恤	124.66	124.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3.43	963.43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3.43	963.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1.00	601.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0.93	360.9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0	1.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3.19	1,113.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3.19	1,113.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4.69	1,084.69				
2210203	购房补贴	28.50	28.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591.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6,720.66	16,720.66		
	5		五、教育支出	37	541.60	541.6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02.47	1,702.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63.43	963.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13.19	1,113.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22,591.79</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21,041.33</b>	<b>21,041.33</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550.46	1,550.4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b>32</b>	<b>22,591.79</b>	<b>总计</b>	<b>64</b>	<b>22,591.79</b>	<b>22,591.79</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041.33	16,115.50	4,925.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720.66	12,269.83	4,450.83
20402	公安	58.00	58.00	
2040201	行政运行	58.00	58.00	
20403	国家安全	20.00		20.00
2040303	机关服务	20.00		20.00
20404	检察	16,642.66	12,211.83	4,430.83
2040401	行政运行	12,266.03	12,211.83	54.2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38		16.38
2040403	机关服务	298.00		298.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571.10		1,571.1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491.15		2,491.15
205	教育支出	541.60	66.60	475.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41.60	66.60	475.00
2050803	培训支出	541.60	66.60	47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2.47	1,702.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7.81	1,577.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42	58.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3.80	1,273.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5.59	245.59	
20808	抚恤	124.66	124.66	
2080801	死亡抚恤	124.66	124.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3.43	963.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3.43	963.43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1.00	601.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0.93	360.9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0	1.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3.19	1,113.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3.19	1,113.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4.69	1,084.69	
2210203	购房补贴	28.50	28.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729.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3.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64.30	30201	办公费	153.1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14.65	30202	印刷费	9.6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879.4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4.58	30205	水费	18.1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1.07	30206	电费	162.1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5.59	30207	邮电费	28.9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1.44	30208	取暖费	24.3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1.04	30209	物业管理费	7.8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4	30211	差旅费	83.7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97.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65.22	30213	维修（护）费	77.4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23.95	30214	租赁费	0.1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2.88	30215	会议费	3.4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6.34	30216	培训费	66.6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2.62	30217	公务接待费	8.5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24.6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3.2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20.7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5.97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5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9.4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3.1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9.8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2.5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62			
人员经费合计		13,952.19	公用经费合计					2,163.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09.62	40.85	240.76	73.80	166.96	28.01	19.59	541.60
决算数	237.16	8.44	220.20	70.31	149.89	8.52	3.40	541.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 第五部分 附件

#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重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为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高预算精细化、管理科学化水平，根据《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陕财办绩〔2020〕9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省级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陕财办绩〔2024〕2号）要求，省检察院选择与检察业务履职相关的“司法救助”作为重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为94分，评价等级为“优”。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开展国家司法救助工作，是人民检察院在办理案件过程中，对遭受犯罪侵害或者民事侵权，无法通过诉讼获得有效赔偿，生活面临急迫困难的当事人采取的辅助性救济措施。省检察院机关2023年司法救助案件41件涉及47人，发放救助金100万元。

2023年，最高检和国家乡村振兴局联合开展“司法救助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专项活动，省检察院重点救助“救助农村地区六类重点当事人”。在救助困难妇女方面，省检察院与陕西省妇女联合会签订《关于深化开展关注困难妇女群体，加强专项司法救助”活动的工作方案》，突出救助重点，更好保障妇女合法权益。

## 2.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司法救助项目资金来源为省财政经费拨款，列入年度预算进行管理，省检察院机关年初预算金额 1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00 万元，实际支出 1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年中无调整追加。

###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通过开展司法救助工作，充分彰显以人民为中心的司法理念，顺应人民群众对司法公正、权益保障的新期待，让人民群众在每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提高司法公信力，有效推动矛盾纠纷源头治理，为平安陕西建设贡献检察力量。

阶段性目标：目标 1：通过司法救助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有效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稳步扩大司法救助案件规模，优化提升司法救助效果。

目标 2：全面贯彻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围绕“凡是符合救助条件的困难妇女，均应当及时提供救助帮扶”的目标，帮助解决困难妇女及其家庭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资金开展有效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方面综合衡量预算项目资金使用效果，发现预算资金在项目立项、执行管理中存在的缺陷和薄弱环节，全方位掌握项目实施情况，对资金使用绩效进行

科学、客观、公正的评价。同时为下年度预算编制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控制节约成本、优化资源配置、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

## （二）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司法救助项目，承办部门为省检察院第十检察部，评价范围为该项目所有预算资金，共计 100 万元。

## （三）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原则：

1. 科学规范。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步骤，做到指标合理、标准科学、方法适当、结果可信。
2. 公开公正。坚持客观、公平、公正，做到依据合法、标准统一、资料可靠、实事求是、公开透明，并接受监督。
3. 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效益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4. 成本效益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

##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依据绩效评价原理和原则，运用逻辑分析法，结合项目绩效目标和特点，以《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规定的指标体系框架为基础，分别从项目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项目的产出情况以及取得的效益情况设计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五）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本项目主要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相比较，进行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采用计划标准（年初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和历史标准（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对司法救助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省检察院 2023 年实施的司法救助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预算编制合理、资金到位及时、资金分配合理，管理制度健全、资金支出进度合理，项目计划内容均已按照预期目标全部完成。该项目绩效最终评价结果为 94 分，依据财政绩效评价等级划分，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高度重视，认真部署。省检察院高度重视司法救助工作，多次专题学习最高检决策要求，要求将该项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和民心工程，不折不扣落到实处。在工作推进中，省检察院党组多次听取司法救助工作开展情况汇报，推动工作高质量开展。

**二是**多措并举，拓展案源。积极探索以大数据为引领的工作模式，赋能智慧检务，实现检察触角末端延伸，深化诉源治理和社会治理。

**三是**加强对接，合力救助。对内强化内部协作配合，对于各业务部门移送的线索，控申部门及时启动司法救助程序，

配合办案部门及时进行审查、调查确保做到准确、及时；对外通过与法院、司法、残联等部门沟通和协作，对符合司法救助条件的线索进行移送，并及时实现信息共享。

**四是**优化流程，质效并重。在最短的工作日实现最优的办案效果，严格按照受理、审查、调查、发放、回访五步工作法办理救助案件，严把救助对象资格审查关、救助金额预测确定关、救助资金足额发放关、救助资金使用监督关。

##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 救助方式多以资金为主，救助手段单一化。
2. 材料调查较为复杂，核实质效较低。

附件：司法救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司法救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1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1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政法委意见做好司法救助工作。			开展“司法救助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专项活动和“关注困难妇女群体，加强专项司法救助”活动。加强与乡村振兴部门的沟通协作，加大对农村地区因案出现返贫致贫风险的困难当事人的救助力度，完善救助方式，提升救助效果，持续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推乡村振兴。落实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积极协同妇联组织，构建长效工作机制，对困难妇女全面开展司法救助和多元帮扶，精准把握司法救助对象，避免片面追求办案规模，将未进入检察办案环节或非因案致困等不符合救助条件的当事人纳入救助范围，确保司法救助工作规范有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司法救助案件	按照全年实际发生救助案件	办理41件司法救助案件共47名救助对象。	10	10	
		质量指标	按照标准救助	严格按照标准执行	2023年全省司法救助率为21.97%。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发放救助三个月完成	全年无逾期发放司法救助资金的问题发生，救助金发放及时率100%。	10	10	
		成本指标	司法救助金	≤100万	2023年拨付司法救助资金100万元，实际支出1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效果明显	1.化解被害人与被告人之间的矛盾，解决被救助人的生活困难，实现息诉罢访，达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体现了检察机关“立检为公、执法为民”的宗旨。 2.提高社会治理效果，进一步强化了法律运行效果的监督和维护，真正在全社会实现公平公正。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性	可持续	经常性项目，项目资金可持续，但缺少长效救助机制。	20	16	《规定》对同一案件的当事人只进行一次救助，在被害人重伤或死亡案中，一次性救助所起到的作用非常有限。因此缺少长效救助机制，导致救助金来源、救助手段单一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8	2023年省检察院第十检察部门被省院作为“全省人民满意政法单位”候选单位向省委政法委推荐，全年未收到被救助对象投诉，总体满意度较高，但由于无法实现数值量化。
总分						100	94	